

股票代码：601233

股票简称：桐昆股份

公告编号：2024-077

##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桐昆股份”或“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1月15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电话通知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11月25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邱中南先生主持。会议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过有效表决，会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由于公司已实施完毕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根据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按照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对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进行调整，由8.24元/股调整为8.197元/股。

此外，鉴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中有10人因个人原因主动离职、1人因退休已离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同时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标、不满足当期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条件，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计6,339,720股限制性股票应当由公司回购注销。

公司本次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均符合公司《激励计划》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

二、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因拟回购注销 6,339,720 股限制性股票相应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股份总数，即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2,411,119,493 元变更为人民币 2,404,779,773 元，公司股份总数由 2,411,119,493 股变更为 2,404,779,773 股，并同意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

特此公告。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11 月 26 日